

山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

鲁卫疾控字〔2015〕46号

山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

关于开展减盐防控高血压项目新媒体宣传推广活动的通知

各市卫生计生委、委属（管）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大减盐防控高血压项目的宣传力度，丰富拓宽宣传渠道，提高宣传的可及性和有效性，经研究，确定通过省卫生计生委官方微信、微博平台及新华网山东频道开展系列宣传推广活动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2015年9月-12月

二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微信推广。利用山东卫生计生微信公众号，每周一、

周三发布减盐相关科普知识，周五进行“减盐”知识竞答，每期3道题，答对即可获得相应红包奖励。每周进行一次幸运抽奖，全部答对题目并转发至朋友圈，发送相应截图到微信公众平台即可参与幸运抽奖，每周抽取5名幸运粉丝并给予相应红包奖励。另外，关注“山东卫生计生”后，参与话题互动并回复，即可获得相应红包奖励。综合回复内容的科学性、科普性、创意性等因素评选出80名粉丝，在微信中进行展示并给予红包奖励。

(二)微博推广。在“健康山东微博”设置“#减盐更健康#”微博话题，每日10时、15时发布“减盐”科普知识、生活小妙招等。微博话题之下开设“减盐随手拍”、“我家厨艺秀”、“关注食品含盐量”等互动栏目，粉丝随手拍摄任何与盐、减盐等相关的图片，带话题“#减盐更健康#”等发布。每周五前粉丝将减盐图片的转发量截图并@“健康山东”，参与有奖互动。每周对转发量前10名的粉丝进行红包奖励。

(三)宣传报道。在新华网山东频道首页及“健康”版块置顶区域通栏设置“减盐防控高血压”活动宣传专题，发布活动公告、进行相关科普知识宣传、新闻跟踪报道等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本次宣传活动是我省利用官方微信、微博平台开展公共健康知识宣传的一次有益尝试，为确保活动取得圆满效果，最大限度地发动公众参加，请各市、各单位配合做好线下的宣传发动工作。一是动员本单位、本系统职工率先关注省卫生计生委官方平台，

充分发挥专业优势，积极撰写发布相关健康知识，参与话题互动，引导公众科学认识健康问题。二是广泛利用本地、本系统、本单位的宣传阵地，特别是医疗机构宣传栏、食堂、候诊大厅、网络平台等发布本活动相关信息，进一步扩大活动的覆盖面，提高活动在居民中的知晓率。三是及时报送反映本地、本单位减盐防控高血压项目工作进展及特色活动的信息（包括文字、图片）或提供相关新闻线索，由新华网进行编发或跟踪报道，促进减盐项目工作交流。活动结束后，省里将根据活动组织情况，对组织发动有力、参与人数较多的地方和单位授予“优秀组织奖”。

联系人：郭晓雷 鞠延宁

联系电话：0531-82679690, 67876398

新华网联系人：和树玲

联系电话：18663710920

邮箱：240598751@qq.com

附件：省卫生计生委微信微博减盐防控高血压项目关注方法

山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

2015年9月24日

(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)

附件

省卫生计生委微信微博减盐防控高血压项目 关注方法

一、微信添加关注方法

用智能手机扫描我委官方微信二维码，添加微信；或通过手机微信“添加朋友”搜索“山东卫生计生”官方微信，点击“关注”。浏览页面上带有“”图标的信息即为减盐防控高血压项目宣传专题。



委官方微信二维码



减盐防控高血压项目图标

二、微博添加关注方法

1. 电脑关注：在电脑登陆微博平台（我委官方微博“健康山东”有新浪、腾讯和新华网三大平台，名称均为“健康山东”，发布内容一致，可根据个人情况选择登陆），搜索“健康山东”，点击“关注”或“收听”。

2. 手机关注：用智能手机下载新浪微博（或腾讯微博、新华微博）客户端，搜索“健康山东”官方微博，点击“关注”。

3. 添加关注后，搜索“#减盐更健康#”微博话题。